

吉林省自然资源厅

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《梅河口市 岫林金矿有限责任公司香炉碗子金矿 开采方案》审查结果的公示

按照自然资源部关于《矿产资源法》实施衔接过渡有关事项的规定，我厅委托吉林省地质环境监测总站组织专家对《梅河口市岫林金矿有限责任公司香炉碗子金矿开采方案》进行了评审，并通过专家审查，现将审查结果予以公示。

自公示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，如对审查结果有异议，可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吉林省自然资源厅反映情况，并提供有关材料。单位反映情况需加盖公章，个人反映情况需提供有效身份证明，并留下联系电话、地址、邮政编码。

附件：《梅河口市岫林金矿有限责任公司香炉碗子金矿开采方案》专家评审意见、评审专家名单

吉林省自然资源厅

2025年12月31日

联系人及电话：王琦 0431-88553605 邮箱：jyq518@163.com